2026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四十三期）
广东省揭阳市榕城区渔湖、东升、京冈、凤美、溪南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
募投报告

实施单位盖章：揭阳市榕城区农业农村局

主管部门盖章：揭阳市榕城区农业农村局

市（县、区）财政局盖章：揭阳市榕城区财政局

2026 年 9 月

目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1
（一）项目所处区域财政经济情况.....1
（二）本地社会发展规划和行业相关规划.....1
（三）项目情况.....1
（四）项目立项文件或实施依据.....3
（五）责任主体.....4
二、项目实施重要性和经济社会效益分析.....5
（一）重要性分析.....5
（二）社会和经济效益分析.....5
（一）投资估算.....6
（二）筹措方案.....8
（三）项目实施安排.....10
（四）债券资金用途.....10
发行当年用款计划.....10
四、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情况.....10
（一）项目预期成本收益.....10
（二）项目现金流量预测.....17
（三） 总体评价.....18
五、专项债券管理.....19
（一）债券资金概况.....19
（二） 债券资金管理.....19
（三）职责分工.....20
六、项目风险控制.....21
（一）潜在风险及控制措施.....21
（二）还款保障措施.....22
七、其他需要说明事项.....22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所处区域财政经济情况

表　近三年榕城区财政经济情况

项目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596.64	558.89	571.54
一般预算收入（亿元）	8.97	10.23	15.04
政府性基金收入（亿元）	-0.21	-0.18	0.18
其中：国有土地出让收入（亿元）	-0.32	-0.29	-0.08
政府性基金支出（亿元）	5.71	9.76	24.54
其中：国有土地出让支出（亿元）	0.89	0.96	0.26

注：政府性基金收入说明：根据现行市区土地出让管理体制，市区土地出让收入为市级收入，市再将收入净收益部分按体制分配比例补助榕城区。

（二）本地社会发展规划和行业相关规划

根据《揭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统筹保障水、电、气、通信、垃圾处理等各类市政基础设施，确保城市生命线稳定运行。新建地区坚持采用雨污分流制排水系统，已建地区合流制区域可结合城市更新、老旧城区改造等对有条件地区进行雨污分流改造。远期污水处理能力达 77.6 万立方米/日，推动污水再生利用。

根据《揭阳市中心城区城镇污水专项规划（2021-2035 年）》，规划范围包括榕城区和揭东区两个范围，总面积 1047k。其中，榕城区现辖仙桥、梅云、榕华、新兴、进贤门、榕东、东升、东

阳、东兴、京冈、凤美、溪南、渔湖13个街道及砲台镇、地都镇、登岗镇3个镇;揭东区现辖曲溪、磐东街道2个街道，及玉湖镇、新亨镇、锡场镇、埔田镇、云路镇、玉滘镇、月城镇、霖磐镇、桂岭镇、白塔镇、龙尾镇11个镇。

贯彻可持续发展、循环经济、低碳生态等先进理念，以提高城市污水系统效能为主线，调整和优化污水系统布局，增强系统韧性，提高系统效能，建立布局合理、安全可靠、适度超前、运行高效的城市污水收集处理系统，改善城市水环境，全面提升城市污水基础设施承载力。

近期以管网建设和改造为重点，加快实现城镇生活污水治理“双转变、双提升”，按照经济可行、高效安全、以需定质的要求，推动城镇污水收集处理设施、资源化利用设施、污泥处理处置设施建设，补齐设施短板，完善城镇生活污水收集处理设施体系。

远期达到城市生活污水收集管网基本全覆盖，城镇污水处理能力全覆盖；全面实现污泥无害化处置，污水污泥资源化利用水平显著提升，城镇污水得到安全高效处理，全民共享绿色、生态、安全的城镇水生态环境良好局面基本形成。

（三）项目情况

1.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广东省揭阳市榕城区渔湖、东升、京冈、凤美、溪南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项目法人单位：揭阳市榕城区农业农村局，项目总投资：30,000.00万元，项目建设地址：揭阳市榕城区渔湖、东升、京冈、凤美、溪南。

2.建设期限

工程计划于2024年5月开始前期筹备工作（包括立项、初步设计、招标等），2026年9月开始施工建设，至2027年10月底完工建设。

3.建设规模及技术标准

（1）建设规模

项目拟对榕城区渔湖、东升、京冈、凤美、溪南下辖塘埔村、西寨、东寨、港口村、长美村、龙石村、新王村等34个村的农村生活污水进行治理，铺设生活污水收集管网及沉砂井、化粪池等配套设施，并完善毛细管网。包括新建入户管约164.71千米、主支干污水管约27.67千米、主管网约1.29千米，以完善榕城区区域污水管网。

（2）技术标准

1)《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第三版）（发改投资[2006]1325号）；

2)《关于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写大纲的说明》（2023年版）；

3)《政府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写通用大纲》（2023 年版）；

4)《中国建设项目管理实用大全》；

5)《室外排水设计标准》（GB50014－2021）；

6)《给水排水设计手册（城镇排水）》；

7)《城乡排水工程项目规范》（GB55027-2022）；

8)《城市污水处理工程项目建设标准》（建标〔2022〕22 号）；

9)《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8-2008）；

10)《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和给水与污水处理工程项目建设用地指标》（建标〔2005〕157 号）；

11)《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1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四）项目立项文件或实施依据

广东省揭阳市榕城区渔湖、东升、京冈、凤美、溪南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取得揭阳市榕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广东省揭阳市榕城区渔湖、东升、京冈、凤美、溪南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揭榕发改投审〔2024〕105 号），同意项目审批、建设。

（五）责任主体

本项目的实施单位及主管单位均为揭阳市榕城区农业农村局，揭阳市榕城区农业农村局是榕城区政府工作部门，统一社会

信用代码：11445202MB2D50345T。法定代表人：徐旭康，单位地址：揭阳市榕城区政府机关大院二号楼7楼。

揭阳市榕城区财政局应组织建立相应的资产登记和统计报告制度，会同揭阳市榕城区农业农村局加强专项债券项目对应资产管理。

揭阳市榕城区农业农村局及时将项目形成的资产按照约定的产权归属进行资产登记管理。

二、项目实施重要性和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一）重要性分析

随着城市化进程的加速，污水排放问题日益突出。污水管网项目的建设，能够系统地收集和处理城市污水，防止污水直接排入自然环境，从而减少对河流、湖泊等水体的污染。这不仅有助于保护水资源的可持续性，还能维护生态平衡，为城市居民创造更加宜居的环境。

污水管网建设是城市规划的重要环节。通过合理的管网布局，能够优化城市空间结构，提高城市土地的利用效率。同时，科学的污水管网规划有助于提升城市的防洪排涝能力，减少因暴雨等极端天气带来的城市内涝问题，确保城市运行的安全与稳定。

（二）社会和经济效益分析

污水管网项目的建设直接关系到居民的生活质量。完善的污水管网能够有效处理生活污水，减少污水对居民生活环境的影响。同时，通过改善城市环境，提升公共服务水平，污水管网建设还能间接促进居民身心健康，提高居民的幸福感和满意度。

污水管网在城市建设与环境保护中发挥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它不仅是城市环卫体系的关键一环，更承担着收集、输送并处理城市废水的重要任务。通过高效地将污水引导至污水处理厂，管网有效净化了水质，显著减少了污染物排放，从而有力保护了水资源和生态环境。此外，污水管网的完善还直接关乎城市卫生面貌的提升，它有助于排除城市中的垃圾与污水，改善城市环境质量，为居民提供更加健康的生活环境。同时，这一基础设施的建设也为城市经济的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增强了城市的综合竞争力。因此，污水管网不仅是城市建设的必要组成部分，更是推动环境保护与城市可持续发展的核心力量。

推进城镇排水管网建设，提升污水收集处理效能是完善城镇环境基础设施的核心内容。这有助于改善城镇人居环境，推进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加快生态文明建设。

三、项目投资估算、资金筹措方案及使用计划

（一）投资估算

1.编制依据及原则

1）《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第三版）（发改投资

(2006)1325 号，中国计划出版社）；

2）《市政公用设施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建标(2008)162 号）；

3）《市政工程投资估算编制办法》（建标(2007)264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4）《全国市政工程投资估算指标》（HGZ 47-103-2007）；

5）《给水排水设计手册》技术经济（第二版）；

6）《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08）；

7）《广东省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8 年）；

8）《广东省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8 年）；

9）《广东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2018 年）；

10） 广东省近期建设工程定额及工程造价资料。

2.项目总投资

广东省揭阳市榕城区渔湖、东升、京冈、凤美、溪南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投资估算为 30,000.00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26,382.00 万元，工程建设其它费 1,311.00 万元，基本预备费 1,385.00 万元，建设期利息（依据建设期的年限以及债券存续期，按照单利计算，每年计息）为 922.00 万元。项目建设所需资金由债券资金及财政资金统筹安排解决。

表 项目投资估算表（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估算项目名称	总金额

1	建安工程费用	26,382.00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311.00
3	预备费	1,385.00
4	建设期利息	922.00
合计		30,000.00

（二）筹措方案

项目总投资为30,000.00万元，资金来源主要通过财政性资金及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融资。

1.市场化融资资金筹措：本项目未通过市场化融资筹措建设资金。

2.地方政府债券资金筹措：本项目计划发行22,500.00万元政府专项债券,其中2026计划发行政府专项债券资金15,000.00万元（本次计划发行1,000.00万元），2027计划发行政府专项债券资金7,500.00万元。

3.非融资资金筹措：本项目建设资金除专项债资金外，其余资金通过财政资金解决。

表　项目资金筹措情况（单位：万元）

年度	项目投资		市场化融资资金		非融资资金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融资		
		已到位金额		已到位金额	单位自有资金	其中：已到位金额	财政性资金	其中：已到位金额	其他	其中：已到位金额	本次发行金额	以前发行金额	计划以后发行金额
合计	3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500.00	0.00	0.00	0.00	1,000.00	0.00	21,500.00
2026 年	2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000.00	0.00	0.00	0.00	1,000.00	0.00	14,000.00
2027 年	1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500.00

（三）项目实施安排

工程计划于2024年5月开始前期筹备工作（包括立项、初步设计、招标等），2026年9月开始施工建设，至2027年10月底完工建设。

（四）债券资金用途

表　项目用款计划（单位：万元）

项目总投资	以前年度用款金额	发行当年用款计划								以后年度计划用款金额
		一季度用款金额	其中：本次专项债券使用金额	二季度用款金额	其中：本次专项债券使用金额	三季度用款金额	其中：本次专项债券使用金额	四季度用款金额	其中：本次专项债券使用金额	
3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0.00	1,000.00	10,000.00	0.00	10,000.00

四、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情况

（一）项目预期成本收益

1.项目收入测算

项目收入来源主要污水处理收入。

（1）污水处理收入

根据可研报告显示，污水量收集=居民人均生活用水量×人口数×综合排放系数×污水收集率×地下水渗入系数。

人口数--服务范围常住人口。

预测按居民生活用水指标取值150L(人*d),综合排放系数取值90%，污水收集率取值100%，地下水渗入系数取值1.1，榕城区渔湖、东升、京冈、凤美、溪南常住人口165833人（七普数

据），则榕城区渔湖、东升、京冈、凤美、溪南农村生活污水量约为 0.15*165,833*90%*100%*1.1=24,626.20 吨/天

根据揭阳市区污水处理厂现有的生产工艺及排放标准，预计项目污水处理收费 2.50 元/吨左右。

综合考虑污水处理药剂耗材、设施设备运维、人工薪酬等运营成本的长期上涨趋势，建立价格动态调整机制，设定污水处理综合收费单价每满 2 年，在上一周期单价基础上上调 5%。

首年收入=（24,626.20×2.5×365）÷10,000.00=2,247.14 万元。

单位：万元

年度	污水处理量(吨/天)	单价	天数	合计
2026				
2027				
2028	24,626.20	2.50	365.00	2,247.14
2029	24,626.20	2.50	365.00	2,247.14
2030	24,626.20	2.63	365.00	2,363.99
2031	24,626.20	2.63	365.00	2,363.99
2032	24,626.20	2.76	365.00	2,480.84
2033	24,626.20	2.76	365.00	2,480.84
2034	24,626.20	2.90	365.00	2,606.68
2035	24,626.20	2.90	365.00	2,606.68
2036	24,626.20	3.05	365.00	2,741.51
2037	24,626.20	3.05	365.00	2,741.51
2038	24,626.20	3.20	365.00	2,876.34
2039	24,626.20	3.20	365.00	2,876.34

2040	24,626.20	3.36	365.00	3,020.16
2041	24,626.20	3.36	365.00	3,020.16
2042	24,626.20	3.53	365.00	3,172.96
2043	24,626.20	3.53	365.00	3,172.96
2044	24,626.20	3.71	365.00	3,334.76
2045	24,626.20	3.71	365.00	3,334.76
2046	24,626.20	3.90	365.00	3,505.54
2047	24,626.20	3.90	365.00	3,505.54
2048	24,626.20	4.10	365.00	3,685.31
2049	24,626.20	4.10	365.00	3,685.31
2050	24,626.20	4.31	365.00	3,874.07
2051	24,626.20	4.31	365.00	3,874.07
2052	24,626.20	4.53	365.00	4,071.82
2053	24,626.20	4.53	365.00	4,071.82
2054	24,626.20	4.76	365.00	4,278.56
2055	24,626.20	4.76	365.00	4,278.56
合计				88,519.36

2.营运成本测算

本项目运营付现成本主要包括：公司人员工资福利费用，办公及财务费用，维修费用，水电费用，污水处理的材料消耗等费用。预计污水处理运营付现成本占污水处理收入的30%，收益率70%。本次收入为污水处理收入，根据税法相关规定，污水处理收入为免税收入。

单位：万元

年度	污水处理收入	运营成本	项目收益
2026			

2027			
2028	2,247.14	674.14	1,573.00
2029	2,247.14	674.14	1,573.00
2030	2,363.99	709.20	1,654.79
2031	2,363.99	709.20	1,654.79
2032	2,480.84	744.25	1,736.59
2033	2,480.84	744.25	1,736.59
2034	2,606.68	782.00	1,824.68
2035	2,606.68	782.00	1,824.68
2036	2,741.51	822.45	1,919.06
2037	2,741.51	822.45	1,919.06
2038	2,876.34	862.90	2,013.44
2039	2,876.34	862.90	2,013.44
2040	3,020.16	906.05	2,114.11
2041	3,020.16	906.05	2,114.11
2042	3,172.96	951.89	2,221.07
2043	3,172.96	951.89	2,221.07
2044	3,334.76	1,000.43	2,334.33
2045	3,334.76	1,000.43	2,334.33
2046	3,505.54	1,051.66	2,453.88
2047	3,505.54	1,051.66	2,453.88
2048	3,685.31	1,105.59	2,579.72
2049	3,685.31	1,105.59	2,579.72
2050	3,874.07	1,162.22	2,711.85
2051	3,874.07	1,162.22	2,711.85
2052	4,071.82	1,221.55	2,850.27
2053	4,071.82	1,221.55	2,850.27
2054	4,278.56	1,283.57	2,994.99
2055	4,278.56	1,283.57	2,994.99

合计	88,519.36	26,555.80	61,963.56

3. 政府债券融资本金利息

广东省揭阳市榕城区渔湖、东升、京冈、凤美、溪南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计划发行22,500.00万元政府专项债券,其中2026计划发行政府专项债券资金15,000.00万元(本次计划申请发行政府专项债券1,000.00万元，期限十五年，假设融资利率2.45%，每半年支付一次利息；本次之后2026年计划申请发行政府专项债券剩余14,000.00万元，期限三十年，假设融资利率2.51%，每半年支付一次利息），债券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2027计划发行政府专项债券资金7,500.00万元，发行期限三十年，假设融资利率2.51%，每半年支付一次利息，债券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应还本付息情况如下：

本次计划申请发行政府专项债券1000.00万元：

单位：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金额	本期新增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金额	融资利率	应付利息	应付本息合计
2026		1,000.00		1,000.00	2.45%	24.50	24.50
2027	1,000.00			1,000.00	2.45%	24.50	24.50
2028	1,000.00			1,000.00	2.45%	24.50	24.50
2029	1,000.00			1,000.00	2.45%	24.50	24.50
2030	1,000.00			1,000.00	2.45%	24.50	24.50
2031	1,000.00			1,000.00	2.45%	24.50	24.50
2032	1,000.00			1,000.00	2.45%	24.50	24.50
2033	1,000.00			1,000.00	2.45%	24.50	24.50

2034	1,000.00			1,000.00	2.45%	24.50	24.50
2035	1,000.00			1,000.00	2.45%	24.50	24.50
2036	1,000.00			1,000.00	2.45%	24.50	24.50
2037	1,000.00			1,000.00	2.45%	24.50	24.50
2038	1,000.00			1,000.00	2.45%	24.50	24.50
2039	1,000.00			1,000.00	2.45%	24.50	24.50
2040	1,000.00		1,000.00		2.45%	24.50	1,024.50
合计		1,000.00	1,000.00			367.50	1,367.50

本次之后2026年计划申请发行政府专项债券剩余14,000.00万元及2027计划发行政府专项债券资金7,500.00万元：

单位：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金额	本期新增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金额	融资利率	应付利息	应付本息合计
2026		14,000.00		14,000.00	2.51%	351.40	351.40
2027	14,000.00	7,500.00		21,500.00	2.51%	539.65	539.65
2028	21,500.00			21,500.00	2.51%	539.65	539.65
2029	21,500.00			21,500.00	2.51%	539.65	539.65
2030	21,500.00			21,500.00	2.51%	539.65	539.65
2031	21,500.00			21,500.00	2.51%	539.65	539.65
2032	21,500.00			21,500.00	2.51%	539.65	539.65
2033	21,500.00			21,500.00	2.51%	539.65	539.65
2034	21,500.00			21,500.00	2.51%	539.65	539.65
2035	21,500.00			21,500.00	2.51%	539.65	539.65
2036	21,500.00			21,500.00	2.51%	539.65	539.65
2037	21,500.00			21,500.00	2.51%	539.65	539.65
2038	21,500.00			21,500.00	2.51%	539.65	539.65
2039	21,500.00			21,500.00	2.51%	539.65	539.65
2040	21,500.00			21,500.00	2.51%	539.65	539.65

2041	21,500.00			21,500.00	2.51%	539.65	539.65
2042	21,500.00			21,500.00	2.51%	539.65	539.65
2043	21,500.00			21,500.00	2.51%	539.65	539.65
2044	21,500.00			21,500.00	2.51%	539.65	539.65
2045	21,500.00			21,500.00	2.51%	539.65	539.65
2046	21,500.00			21,500.00	2.51%	539.65	539.65
2047	21,500.00			21,500.00	2.51%	539.65	539.65
2048	21,500.00			21,500.00	2.51%	539.65	539.65
2049	21,500.00			21,500.00	2.51%	539.65	539.65
2050	21,500.00			21,500.00	2.51%	539.65	539.65
2051	21,500.00			21,500.00	2.51%	539.65	539.65
2052	21,500.00			21,500.00	2.51%	539.65	539.65
2053	21,500.00			21,500.00	2.51%	539.65	539.65
2054	21,500.00			21,500.00	2.51%	539.65	539.65
2055	21,500.00		14,000.00	7,500.00	2.51%	539.65	14,539.65
2056	7,500.00		7,500.00		2.51%	188.25	7,688.25
合计		21,500.00	21,500.00			16,189.50	37,689.50

4. 项目专项收益的预测

单位：万元

项目	广东省揭阳市榕城区渔湖、东升、京冈、凤美、溪南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
（1）项目专项收入	88,519.36
（2）项目专项成本	26,555.80
（3）项目专项收益（3）=（1）-（2）	61,963.56
（4）2026 年及之后专项债本金	22,500.00
（5）2026 年及之后专项债利息	16,557.00
（6）2026 年及之后专项债本息合计	39,057.00
（7）本息覆盖倍数（7）=（3）/（6）	1.59

根据上述测算，用于资金平衡的项目专项收益为61,963.56万元，本息覆盖倍数为1.59。

（二）项目现金流量预测

在不考虑资金时间价值的情况下，本项目专项债券到期时，在偿还债券本息后，将仍有22,906.56万元的累计现金结余，可以实现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详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年度	项目现金流入合计	项目现金流出合计	净现金流量	累计净现金流量
2026		375.90	-375.90	-375.90
2027		564.15	-564.15	-940.05
2028	2,247.14	1,238.29	1,008.85	68.80
2029	2,247.14	1,238.29	1,008.85	1,077.65
2030	2,363.99	1,273.35	1,090.64	2,168.29
2031	2,363.99	1,273.35	1,090.64	3,258.93
2032	2,480.84	1,308.40	1,172.44	4,431.37
2033	2,480.84	1,308.40	1,172.44	5,603.81
2034	2,606.68	1,346.15	1,260.53	6,864.34
2035	2,606.68	1,346.15	1,260.53	8,124.87
2036	2,741.51	1,386.60	1,354.91	9,479.78
2037	2,741.51	1,386.60	1,354.91	10,834.69
2038	2,876.34	1,427.05	1,449.29	12,283.98
2039	2,876.34	1,427.05	1,449.29	13,733.27
2040	3,020.16	2,470.20	549.96	14,283.23
2041	3,020.16	1,445.70	1,574.46	15,857.69
2042	3,172.96	1,491.54	1,681.42	17,539.11

2043	3,172.96	1,491.54	1,681.42	19,220.53
2044	3,334.76	1,540.08	1,794.68	21,015.21
2045	3,334.76	1,540.08	1,794.68	22,809.89
2046	3,505.54	1,591.31	1,914.23	24,724.12
2047	3,505.54	1,591.31	1,914.23	26,638.35
2048	3,685.31	1,645.24	2,040.07	28,678.42
2049	3,685.31	1,645.24	2,040.07	30,718.49
2050	3,874.07	1,701.87	2,172.20	32,890.69
2051	3,874.07	1,701.87	2,172.20	35,062.89
2052	4,071.82	1,761.20	2,310.62	37,373.51
2053	4,071.82	1,761.20	2,310.62	39,684.13
2054	4,278.56	1,823.22	2,455.34	42,139.47
2055	4,278.56	15,823.22	-11,544.66	30,594.81
2056		7,688.25	-7,688.25	22,906.56
合计	88,519.36	65,612.80	22,906.56	22,906.56

（三）总体评价

依据当前的市场状况及数据，对未来的收益及现金流进行预测，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在诸多不确定性的因素中，预期项目收益的变动对本项目的影响最为重要，本着保守性原则，下面对预期项目收益情况向下波动(下浮 10%和 20%)进行敏感性分析。项目自身收益的 90%、80%作为项目收益情况下的本息覆盖倍数计算如下表：

项目	预期项目收益变动		
	预期项目收益的 100%	预期项目收益的 90%	预期项目收益的 80%
预期收益	61,963.56	55,767.20	49,570.85

债券本息	39,057.00		
本息覆盖倍数	1.59	1.43	1.27

综上所述，根据资金平衡测算分析，投产后，广东省揭阳市榕城区渔湖、东升、京冈、凤美、溪南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预计可达到的债券本息资金覆盖率为1.59倍，项目收益完全可以覆盖融资成本，如项目假设条件发生变化，广东省揭阳市榕城区渔湖、东升、京冈、凤美、溪南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发行的专项债券仍可以由政府调整项目资本金比例保障还本付息。

五、专项债券管理

（一）债券资金概况

项目计划发行专项债总融资金额22,500.00万元政府专项债券,其中2026计划发行政府专项债券资金15,000.00万元(本次计划申请发行政府专项债券1,000.00万元，期限十五年，假设融资利率2.45%，每半年支付一次利息；本次之后2026年计划申请发行政府专项债券剩余14,000.00万元，期限三十年，假设融资利率2.51%，每半年支付一次利息），债券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2027计划发行政府专项债券资金7,500.00万元，发行期限三十年，假设融资利率2.51%，每半年支付一次利息，债券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二）债券资金管理

专项债券资金核算和账户按照国家相关规定管理，其中组合

使用专项债券和市场化融资的，应实行分账管理。专项债券对应的项目取得的收入纳入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应按照项目对应的专项债券余额专门用于偿还到期债券本金和利息。项目主管部门、项目单位根据项目专项债券余额和期限合理预计还本付息资金并列入年度预算安排。项目单位按照规定缴交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或专项收入，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三）职责分工

揭阳市榕城区财政局负责按照专项债务管理规定，审核确定专项债券项目融资平衡方案及相关管理办法，组织做好信息披露等工作。负责组织项目专项债券发行工作。负责组织项目专项债券还本付息。

揭阳市榕城区农业农村局负责组织制定专项债券项目融资平衡方案，做好项目专项债券发行准备工作和信息披露有关工作。负责对项目建设、资金使用和还本付息进行监督，加快项目建设、规范专项债券资金使用，加快专项债券资金支出进度。合理评估发行项目专项债券对应项目风险并组织风险应对工作。负责编制项目专项债券还本付息年度预算，及时缴交还本付息资金，确保债券还本付息不出任何风险。揭阳市榕城区农业农村局应当认真履行项目建设、运营、维护责任，保障项目如期实施，确保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揭阳市榕城区农业农村局按照债券发行组织统一安排，研究制定专项债券项目融资平衡方案，及时提供项目专项债券发行和信息披露有关项目信息工作。负责项目建设、运营管理，规范专项债券资金使用，加快专项债券资金支出进度。负责分析预测发行项目专项债券对应项目风险并提出应对措施。负责按规定缴交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或专项收入。

揭阳市榕城区农业农村局负责专项债形成资产产权登记、会计核算、收益收缴等工作。揭阳市榕城区农业农村局负责对专项债形成资产进行分类确认，按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进行会计核算，及时登记入账及产权登记，并当按照资产管理有关规定管理和维护专项债形成资产。揭阳市榕城区农业农村局负责及时收取资产收益，并将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和用于偿还专项债券的专项收入按程序及时足额上缴。

六、项目风险控制

（一）潜在风险及控制措施

项目可能存在潜在的工程实施风险、组织及管理风险、财务及融资风险、收益实现规模与预期存在差异的风险、收益专项用于偿债的操作风险、利率波动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采取控制措施如下：

1.落实施工规划明确施工责任，确保工程进度按计划如期实施，强化质量管理，严格按照规范和条例招投标、施工、监理和质量检查，杜绝质量问题影响工程进度；

2.充分考虑项目建设的特点，对项目基础设施建设进行周密的安排，保证按期完工，充分落实建设所需资金，定期对估算投资进行审核验证，如发现对估算投资产生影响的情况，应及时采取措施进行解决；

3.加强资金管理，对债券资金流向做全流程监督，确保债券资金用于项目建设，项目收益及时足额缴入国库并用于偿债本息。

（二）还款保障措施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通知》（国办函〔2016〕88号）规定，本级政府对地方政府债券依法承担全部偿还责任。本级财政将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16〕155号）规定，及时逐级向省财政缴纳本级应当承担的还本付息资金。如偿债出现困难，将通过调减投资计划、处置可变现资产、调整预算支出结构等方式筹集资金偿还债务。未按时足额向省财政缴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省财政采取适当方式扣回。

七、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